**关于国家开放大学2018级（秋）课程开设调整的通知**

教务〔2018〕 31 号

各有关学院、分校（教学点）：

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，落实党的各项教育方针政策，落实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，加强学校思想政治工作，根据国开最新通知要求，现就2018级（秋）开设课程调整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2018级（秋）国家开放大学本科专业的学生，在本学期（2018年秋季学期）全面必修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》课程。

二、2018级（秋）本科学生，原专业规则中未列该课程，由国开将进行统一选课、报考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》。学生课程所取得的学分可替换通识课模块毕业要求学分（2学分）。该课程的通过记录将作为毕业审核必备条件之一。各分校要重新调整原制订的专业实施性专业规则，将本课程替代一门通识课程。

三、本学期该课程的考核将采取100%形成性考核方式，取消主观题大作业。

四、学生可通过国家开放大学学习网，或在国家开放大学学习网首页扫描二维码下载“国开在线”APP完成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》课程的学习。国开已将该课程推送至2018级（秋）本科学生的学习空间中，以便于学生及时进行学习和考核。

五、各学院、分校（教学点）应高度重视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》课程开设调整工作，及时通知学生通过国家开放大学学习网等方式按时完成学习和考核。学院、分校要关注学生的学习和考核进展情况，加强学习支持服务，确保课程学习质量。我校教务处教学管理科金鑫鑫老师为本课程联系人。教务处也将召开专题会议，共同研究课程教学等工作，保障课程教学质量。

课程联系人：金鑫鑫电话：25653160

上海开放大学教务处

2018年11月23日